## 惠州光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惠州光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年11月25日召开 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5 年 7 月 31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

2025年11月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调整的相关议案。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中累计补充流 动资金金额超出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30%。因此,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 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将该超出部分于本次募集资金的总额中调减,具体如下:

## 调整前:

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03,294.48万元(含本 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收购 AC 公司 100%股权和 TIS 工厂 0.003%股权	73,294.48	73,294.48
2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30,000.00
合计		103,294.48	103,294.48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根据项目实际进展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 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募集资金到位后,若 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在本次发行募集 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 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 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 调整后:

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84,610.75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收购 AC 公司 100%股权和 TIS 工厂 0.003%股权	73,294.48	73,294.48
2	补充流动资金	11,316.27	11,316.27
合计		84,610.75	84,610.75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根据项目实际进展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 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 案》,本次发行方案调整事宜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尚待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 会同意注册方可实施。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惠州光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1月5日